

《2014年獸醫註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會議席上
委員要求提供的補充資料

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會議上，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就若干事宜提供補充資料，以供法案委員會作進一步考慮。政府的回應如下。

要求提供的補充資料	政府的回應
(a) 香港法定機構的主席和成員(包括選任及/或委任成員)的任期。	附件 A 提供香港一些與獸醫管理局性質類近的法定機構的主席和成員(包括選任及/或委任成員)的任期。
(b) 建議獸醫管理局(管理局)主席和委任成員的任期不超過三年及管理局選任成員的任期為三年的理由，以及管理局自一九九七年成立以來，主席和委任成員的實際任期。	<p>附件 B 提供管理局成立以來，主席和成員的實際任期。</p> <p>《獸醫註冊條例》(第 529 章)第 3(2)條訂明，管理局的主席和成員的任期為不超過三年，並可獲再度委任，每次任期不超過三年。自管理局成立以來，其主席和成員的每次任期一般是三年，也有個別情況是少於三年。這個安排讓主席和成員有充足的時間去認識和熟習管理局的運作，並得以充分發揮其對管理局的貢獻。因此，在《條例草案》中，我們建議維持管理局主席和委任成員的任期不超過三年的安排，而委任當局可因應情況需要委任任期較短的成員。</p> <p>至於選任成員，我們認為其任期應在法例明確訂明，以增加透明度。《條例草案》建議選任成員的任期為三年。如因有職位出缺而須進行補選，經補選選出的成員將會出任該職位的餘下任期。</p>
(c) 立法會和區議會在議席空缺時分別須要進行補選	根據《立法會條例》(第 542 章)第 36(1)條，選舉管理委員會必須在該條例指明的若干情況下(包括在立法會議席出現空缺

要求提供的補充資料	政府的回應
<p>的時限，以及在管理局須要進行補選以選出成員的時限。</p>	<p>時)安排舉行補選。而《選舉管理委員會(選舉程序)(立法會)規例》(第541D章)第8條則訂明，總選舉事務主任必須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為舉行補選在憲報刊登公告，而補選公告必須述明舉行補選的日期。雖然第542章第36(2)條訂明，填補立法會議席空缺的補選不得在立法會現屆任期結束前的四個月內舉行，但相關法例並沒有就立法會在議席空缺時必須要進行補選設定時限。</p> <p>根據《區議會條例》(第547章)第33(1)條，選舉管理委員會必須在該條例指明的若干情況下(包括在區議會議席出現空缺時)安排舉行補選。《選舉管理委員會(選舉程序)(區議會)規例》(第541F章)第10條則訂明，總選舉事務主任必須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為舉行補選在憲報刊登公告，而補選公告必須述明舉行補選的日期。雖然第547章第33(2)條訂明，填補區議會議席空缺的補選不得在民選議員的現屆任期結束前的四個月內舉行，但相關法例並沒有就區議會在議席空缺時必須要進行補選設定時限。</p> <p>《條例草案》中擬議新增的第3E條建議，如管理局的選任成員職位出缺；而在該職位出缺時，剩餘任期仍有九個月或以上，則管理局須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根據《選舉規例》進行補選，以選出合資格候選人，在剩餘任期擔任該職位。這個安排是考慮到舉行補選所需的時間，以確保補選產生的選任成員的任期不會過短。</p>
<p>(d) 管理局舉行選舉以選出成員所估計的費用</p>	<p>管理局舉行選舉所需的費用會因應不同的選舉模式、規模、要求等而有所不同。由於有關管理局選舉的安排尚未定案，因此現階段我們未能就管理局選舉估算出所需的費用。</p>

要求提供的補充資料	政府的回應
<p>(e) 在《條例草案》第 11 條下擬議新增的第 17A 條訂明，管理局須設立評審小組，由不超過 12 名註冊獸醫及不超過六名其他人士組成。評審小組是否設有註冊獸醫及其他人士的最低委任人數。</p>	<p>《條例草案》擬議新增的第 17A 條建議，管理局須設立一個由非管理局成員組成的評審小組，管理局可從評審小組中委任成員出任初步調查委員會或研訊委員會的成員。擬議新增的第 17C 條則訂明，初步調查委員會由三名管理局成員、或兩名管理局成員和一名評審員組成。研訊委員會的組成方法相同（見擬議新增的第 18(1C)條）。設立評審小組的目的，是提供一個備用人才庫，讓管理局在有需要時委任評審員擔任初步調查委員會或研訊委員會的成員，以分擔管理局的工作和加強管理局在處理投訴方面的人手安排。</p> <p>擬議新增的第 17A 條訂明，評審小組由不超過 12 名註冊獸醫及不超過六名其他人士組成。該條文並沒有訂明各類別人士的最低委任人數，以便管理局能有更大的彈性因應情況需要作出委任。</p>

食物及衛生局
 漁農自然護理署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香港部分法定機構主席和成員的任期

法定機構	主席和成員的任期
1. 香港獸醫管理局	主席和成員的任期均不超逾 3 年。 <i>[參閱《獸醫註冊條例》(第 529 章)第 3 條]</i>
2. 香港醫務委員會	主席和委員的任期均為 3 年。 <i>[參閱《醫生註冊條例》(第 161 章)第 3 及 3(3A)條]</i>
3. 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	主席由衛生署署長出任，成員的任期則為 3 年。 <i>[參閱《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第 138 章)第 3 及 4 條]</i>
4. 香港牙醫管理委員會	主席和委員的任期均為 3 年。 <i>[參閱《牙醫註冊條例》(第 156 章)第 4 條]</i>
5. 脊醫管理局	成員的任期不超逾 3 年(主席為其中一名成員)。 <i>[參閱《脊醫註冊條例》(第 428 章)第 3 條及附表]</i>
6. 建築師註冊管理局	由理事會委任的成員的任期為 4 年，由行政長官委任的一名成員的任期由行政長官酌情決定(主席為其中一名成員)。 <i>[參閱《建築師註冊條例》(第 408 章)第 5 及 6 條]</i>
7. 工程師註冊管理局	由理事會委任的成員的任期為 4 年，由行政長官委任的一名成員的任期由行政長官酌情決定(主席為其中一名成員)。 <i>[參閱《工程師註冊條例》(第 409 章)第 4 及 5 條]</i>
8. 社會工作者註冊局	由選舉產生的成員及委任成員的任期均為 3 年；如屬委任成員，則可在委任條款中指明較短的任期(主席為其中一名成員)。 <i>[參閱《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第 505 章)第 4 及 5 條]</i>

附件 B

**獸醫管理局自一九九七年成立以來
其主席和成員的實際任期**

	歷任主席姓名	實際任期
1.	陳坤耀教授	1997年9月15日至2000年9月14日(三年)
2.	潘宗光教授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三年) 2003年9月15日至2004年9月14日(一年)
3.	李焯芬教授	2004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兩年) 2006年9月15日至2009年9月14日(三年) 2009年9月15日至2010年9月14日(一年)
4.	黃玉山教授	2010年9月15日至2013年9月14日(三年)
5.	程伯中教授	2013年9月15日至2016年9月14日(三年)

	歷任成員姓名	實際任期
1.	梁燕明獸醫	1997年9月15日至2000年9月14日(三年)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三年)
2.	Dr Keith Lyndhurst WATKINS	1997年9月15日至2000年9月14日(三年)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三年)
3.	胡定旭先生	1997年9月15日至2000年9月14日(三年)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三年)
4.	黃振球先生	1997年9月15日至2000年9月14日(三年)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三年)
5.	鄧惠瓊教授	1997年9月15日至2000年9月14日(三年)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三年)
6.	謝約翰獸醫	1997年9月15日至2000年9月14日(三年) 2000年9月15日至2001年10月31日 ¹ (約一年一 個月)
7.	Dr Cynthia SMILLIE	1997年9月15日至2000年2月14日 ² (兩年五個 月)

¹ 謝約翰獸醫基於私人理由提出辭任管理局成員一職。

² Dr Cynthia SMILLIE基於私人理由提出辭任管理局成員一職。

	歷任成員姓名	實際任期
8.	何大成獸醫	1997年9月15日至1999年1月31日 ³ (約一年四個月)
9.	Dr Richard Ernest DIERKS	1997年9月15日至1998年9月14日 ⁴ (一年)
10.	勞敬信獸醫	1998年9月15日至2000年9月14日 (填補前任成員餘下任期)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 (三年)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11.	麥子健獸醫	1999年2月1日至2000年9月14日 (填補前任成員餘下任期)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 (三年)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12.	Dr Gail Margaret COCHRANE	2000年9月15日至2003年9月14日 (三年)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13.	吳仲瑩獸醫	2002年1月4日至2003年9月14日 (填補前任成員餘下任期)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2006年9月15日至2009年9月14日 (三年)
14.	周伯展醫生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2006年9月15日至2009年9月14日 (三年)
15.	林漢寰先生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2006年9月15日至2009年9月14日 (三年)
16.	Dr Reimi Elizabeth KINOSHITA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2006年9月15日至2008年1月29日 ⁵ (約一年四個月)
17.	胡蘭英女士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2006年9月15日至2008年7月31日 ⁶ (約一年十個月)
18.	黃晉偉獸醫	2003年9月15日至2006年9月14日 (三年)
19.	Dr Katriona C. F. BRADLEY	2006年9月15日至2009年9月14日 (三年)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 (三年)

³ 何大成獸醫基於私人理由提出辭任管理局成員一職。

⁴ Dr Richard Ernest DIERKS 的實際任期完結。

⁵ Dr Reimi Elizabeth KINOSHITA 基於私人理由提出辭任管理局成員一職。

⁶ 胡蘭英女士基於私人理由提出辭任管理局成員一職。

	歷任成員姓名	實際任期
20.	陳偉謙獸醫	2006年9月15日至2009年9月14日(三年)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三年)
21.	林嘉豪獸醫	2006年9月15日至2009年9月14日(三年)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三年)
22.	張兆明獸醫	2006年9月15日至2008年1月29日 ⁷ (約一年四個月)
23.	陳善淇獸醫	2008年1月30日至2009年9月14日(填補前任成員餘下任期)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三年)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24.	楊莉獸醫	2008年1月30日至2009年9月14日(填補前任成員餘下任期)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三年)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25.	歐慧婷博士	2008年9月10日至2009年9月14日(填補前任成員餘下任期)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三年)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26.	鄧美娟獸醫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三年)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27.	歐栢青先生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三年)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28.	蔡堅醫生	2009年9月15日至2012年9月14日(三年)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29.	呂大安獸醫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30.	Dr NAING Tint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31.	Dr URQUHART Ian James	2012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4日(三年)

⁷ 張兆明獸醫基於私人理由提出辭任管理局成員一職。